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主席张启辉先生召集，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3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启辉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其下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根据业务规划和发展需要，全资子公司 Hangxin Aviation Services Co.,Ltd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航新”）拟收购其控股子公司 Magnetic MRO AS（以下简称“MMRO”）之全资子公司 MAGNETIC MRO HOLDING B.V.（以下简称“MMROH”）持有的 Direct Maintenance Holding B.V.

（以下简称“DMH”）100%股权。交易双方拟签署《股份买卖协议》、《债权转让协议》，交易价格合计为 13,845,795.05 欧元（约合人民币 114,144,734.39 元），其中股权交易价格为 9,211,008.08 欧元（约合人民币 75,935,550.61 元），债权交易价格为 4,634,786.97 欧元（约合人民币 38,209,183.78 元）。本次交易所需资金为自筹资金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香港航新直接持有 DMH100%股权，DMH 成为香港航新全资子公司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、监事职务，公司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原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同步废止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结合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. 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